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4 年(经审计) 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唐彬彬，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宁波华翔、明新旭腾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润，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3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杉杉股份、恒林股份、诺邦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邓华明，2012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凯赛生物、中微半导体、天奇股份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唐彬彬	2022 年 9 月 5 日	行政监管措施	天津证监局	事由：在上市公司泽达易盛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项目中存在问题。 处理处罚情况：天津证监局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	王润	2024 年 11 月 7 日	行政监管措施	甘肃证监局	事由：在上市公司山子高科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项目组在执行风险评估及应对程序时，针对已识别的营业收入重大错报风险，设计的应对措施不充分，导致未发现山子高科 2 家全资子公司之间内部销售会计处理错误，造成 2023 年山子高科合并利润表中披露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少计 2,147.56 万元。 处理处罚情况：甘肃证监局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需求，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同意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3、生效日期：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